

▲土地使用者:崔立新,坐落于肇东市尚家镇红庆村四屯,宗地号:021,土地使用面积:620.63平方米,土地用途:住宅。集体土地证丢失,声明作废。

▲土地使用者:孙庆永,坐落于肇东市海城镇新安村集贤屯,宗地号:03091064,土地使用面积:627.17平方米,土地用途:住宅。集体土地证丢失,声明作废。

▲金福浩遗失香坊公安局警官证,证号:019518,声明作废。

▲黑龙江华睿智慧国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不慎将银行预留印鉴公章丢失,账户号:56218010010009895,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松北支行,声明作废。

▲刘剑英不慎将抵押他项权证丢失,抵押权证号:巴房抵登字2013年01241号,声明作废。

▲张春艳,不慎将车牌号黑AH518挂的通亚达牌重型罐式半挂车营运证丢失,声明作废。

▲哈尔滨市平房区孙连宝普通道路运输服务户,不慎将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经营许可证号:230100135567,声明作废。

## 丢失声明

▲车辆所有人:依兰县韩霞个体运输 车牌号:黑ABF792不慎将道路运输证丢失,运输证号:230123007639,特此声明。

▲于洪国运输户,不慎将车牌号黑AL5631(黄色)的道路运输证正本丢失,证号:230100139184,特此声明。

▲于洪国运输户,不慎将车牌号黑AL5631(黄色)的道路运输证副本丢失,证号:230100139184,特此声明。

▲哈尔滨市阿城区鑫森运输有限公司,不慎将车牌号黑AH102挂的营运证丢失,特此声明。

▲王岩,不慎将车牌号黑AA420挂(黄色)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丢失,特此声明。

▲哈尔滨骏远运输有限公司,不慎将车牌号黑AAF482的营运证丢失,特此声明。

▲哈尔滨骏远运输有限公司,不慎将车牌号黑AAR348的营运证丢失,特此声明。

▲哈尔滨骏远运输有限公司,不慎将车牌号黑AAH475的营运证丢失,特此声明。

## 注销公告

哈尔滨市道外区德嘉文化艺术培训学校于2025年4月20日申请注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230104MJY247389N,办学许可证号:教民123010471001440号,请债权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务事宜,清算组组长衣燕,联系电话:15945186217,联系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新街西侧临时街道400-43号。特此公告。

哈尔滨市道外区德嘉文化艺术培训学校

2025年4月26日

## 公告

▲本人刘江林,拟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按照历史遗留问题零散户办理不动产权登记,拟登记不动产坐落于哈尔滨市双城区瀛湖新城小区二期15栋4单元502室,房屋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79.12平方米,本人承诺该不动产权属无争议,所提供申请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应后果和法律责任。

公告人:刘江林 2025年4月26日

▲本人杨才红,拟向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按照历史遗留问题零散户办理不动产权登记,拟登记不动产坐落于哈尔滨市双城区五家镇奥通名苑4栋1单元301室,房屋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65.23平方米,本人承诺该不动产权属无争议,所提供申请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应后果和法律责任。

公告人:杨才红 2025年4月26日

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2025年5月21日之前)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不动产登记机构。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不动产登记机构将予以登记。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哈尔滨市双城区不动产登记交易服务中心,联系方式:83363358

声明公告刊登热线

18686716631

13763511313

## 短视频“自诊”心理疾病?

## 嘴上是科普,背后是生意

□陈广江

新闻事件:“8种迹象表明你已陷入工作性抑郁”“中10种以上,你可能是ADHD(注意缺陷多动障碍)……”一段时间以来,短视频平台涌现大量心理疾病“自诊”内容,涉及ADHD、焦虑症、抑郁症等多种心理问题,这类视频以“自测”形式吸引用户参与,宣称能帮助用户判断心理状态。

专家指出,此类视频的火热体现出大众对心理学领域的关注,但部分不专业的“自诊”视频可能暗含过度诊断、诱导消费的风险。

短视频创作与传播中鱼龙混杂、泥沙俱下,早已不是

什么新问题。“焦虑症的八大表现”“工作性抑郁的十种迹象”等标题频繁出现在屏幕上,看似科普的内容实则暗藏玄机。这类短视频以碎片化的知识点吸引用户对号入座,用简单化的标准诱导自我诊断,最终将流量转化为一场关于心理健康的生意。

这种“自诊”短视频的流行,折射出社会对心理健康问题的关注升温。快节奏生活与高压环境让越来越多人开始正视情绪困扰。但真正的心理疾病诊断,需要专业医生通过面谈、量表和行为观察进行多维度评估,绝非简单做几

道判断题就能下结论。如果轻信这类短视频,人的压力和焦虑会在无形中被放大,本来没有心理疾病的人也可能测出“心病”。

更值得警惕的是,流量背后的商业逻辑。部分博主以“心理导师”自居,先用免费自测视频吸引用户,再顺势推销数百元的“治愈课程”。这种将心理问题包装成知识付费产品的行为,本质是对脆弱心理的消费,甚至可以说是收割“智商税”。

心理自诊短视频乱象频出,根源在于供需两端的双重失衡。现代人心理压力加剧,

对心理健康服务的需求激增;而线下心理咨询成本高、资源少,行业准入门槛模糊,导致专业服务供给严重不足。这种矛盾为短视频平台上的“伪科普”提供了生存空间。平台算法的推波助澜,让这类内容不断强化用户的自我怀疑,形成“越刷越焦虑,越焦虑越刷”的恶性循环。

要打破这一困局,仅靠用户提高警惕远远不够。更重要的是建立权威的心理健康服务体系,从源头规范从业者资质、强化行业监管,到推动专业机构进驻短视频平台输出科学内容,让优质医疗资源

突破地域与成本的桎梏。

与此同时,社会亦需重塑对心理疾病的认知——真正的心理健康教育,应当剥离网络制造的焦虑滤镜,让公众看清短暂的情绪波动与临床诊断之间的鸿沟,从而放下手机走向心理诊室。

总之,短视频本可作为科普桥梁,而不应沦为靠忽悠牟利的工具。唯有让专业回归专业,让商业守住边界,才能避免“自诊”变成“自伤”,让真正需要帮助的人走出迷雾,获得科学、温暖的支持。

## 用法律为教育惩戒权撑腰

新闻事件: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涉校园管理民事纠纷典型案例:一年级学生李小某在校期间扎、咬其他同学,老师在班会上要求其道歉,因态度不诚恳,老师再次要求李小某郑重道歉。李小某监护人认为,老师当众指责孩子、无理要求李小某当众反复道歉,造成孩子心理严重伤害,遂将学校诉至法院,要求赔偿损失。

古时的戒尺早已退出历史舞台。然而,其背后蕴含的教育惩戒权却该被弱化。我们不能一边寄望于老师教出好孩子,一边又反对老师惩戒捣乱孩子。用法律为教育惩戒权撑腰,才能让老师敢管、会管、愿意管。

## 拒收记者律师? 纯属不打自招

新闻事件:近来有网友注意到,某旅游项目对报名游客的身份有诸多限制,不收记者、律师、旅游行业和珠宝玉石行业从业者。媒体调查发现,不少旅行社还真有这样的霸道规定,律师、记者等职业更是“黑名单”上的常客。

旅游业向来敞开门做生意,为何要拒绝特定人群?说起来,律师、记者以及某些业内人士,要么就是有较强的维权意识与能力,要么就是可能更加“懂行”不好蒙骗。旅行社特意拉

出这么张“黑名单”,简直是不打自招。

拒绝“审视”,实乃心虚。这般“此地无银三百两”,恰恰暴露出行业长期以来存在的顽疾。“五一”假期临近,不少游客正在规划出行。希望旅行社“挑客”这件荒唐事给更多人提个醒:让游客安心舒心,自己就不会心虚。

**龙小张**  
议事

## 女子高铁阻门被拘——

## 公共秩序不容“乱伸腿”

□李磊

新闻事件:4月18日,深圳北站上演的惊险一幕引发全网热议。在D2404次列车即将关门发车之际,一名女子为等待同行人,竟以身躯强行阻挡车门关闭。4月19日,民警在厦门成功查获该女子,其对自己妨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铁路警方对其处以行政拘留。

从法律视角审视,该女子的行为无疑已触犯法律红线。无论是《铁路安全管理条例》还是治安管理处罚法,都对这种影响交通工具正常行驶的行为明确了处罚规定。若此次涉事女子的阻拦行为致使其他乘客受伤,甚至可能触犯刑法,被追究刑事责任。

在道德层面,该女子的行为更是暴露了其极端的利己主义思想。

为了满足个人与同伴赶上这趟列车的需求,全然不顾全车乘客的利益与感受,将全车人的时间与行程安排视作无物。

此次相关部门对涉事女子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意义不

仅局限于惩戒其个人行为,更是向全社会传递出一个掷地有声的明确信号:规则神圣不可侵犯,任何试图挑战规则的行为,都必将受到法律法规的制裁。

在享受高铁等公共设施带来高效、便捷出行体验的同时,我们每个人都应牢记,自觉遵守规则、维护公共秩序,是应尽的社会责任与基本义务。莫让个人私利的“长腿”,肆意伸展到规则界限之外,绊住公共秩序稳健前行的脚步。

## 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

## 让趋利性执法司法无处遁形

□倪弋

新闻事件: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全国检察机关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工作,将聚焦11个方面重点任务,综合运用“四大检察”职能,重点突出涉企刑事案件的监督办案,加强涉企刑事案件立案监督、强制措施监督等。

趋利性执法司法,是指以执法司法办案为名,谋取经济利益、违规罚没财物等违法行为。实践中,其表现形式多样:有的违规异地执法抓捕,肆意查封、冻结甚至划转外地企业和个人财产;有的将正常的合同纠纷认定为合同诈骗,把企业正当融资认定为非法集资,以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还有的为获取更多罚没收入或其他

经济利益,随意扩大管辖权。

趋利性执法司法与公正执法司法背道而驰,不仅侵犯经营主体的合法权益,破坏营商环境,而且严重损害执法司法的公信力和权威性,扰乱法治秩序,严重阻碍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建设,必须予以坚决遏制。

整治趋利性执法司法的关键,在于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不断强化对执法司法权的监督制约。执法司法活动涉及多主体、多环节,仅靠单一监督力量难以形成有效制约。需构建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法律监督、社会监督协同发力的立体化监督网络。强化人大对执法司法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激发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职能,拓展公益诉讼在营

商环境领域的适用空间;

完善纪检监察机关与执法司法机关在信息共享、线索移送、类案研判等方面衔接机制,对趋利性执法司法背后的腐败问题一查到底;畅通诉求表达渠道,搭建受理申诉和举报的相关平台,强化线索筛查和交办督办,让社会监督成为遏制权力滥用的重要力量。

祛除趋利性执法司法之弊,既是刀刃向内的自我革命,也是法治建设的题中之义。让“阳光执法”“透明司法”成为权力运行的常态,让趋利性执法司法无处遁形,法治中国的巍巍大厦必将更加稳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步伐必将更为铿锵。



孤立。美国优先只会导致美国